



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

——墨家的辩证理论思维

孙中原

摘要: 理论思维是用命题和原理的形式把握事物规律性的思维。理论思维的本质和核心是辩证法和辩证逻辑,以概念辩证本性的研究为前提。分析墨家“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同异交得”、“两而无偏”、“不能而不害”和“是久与是不久同说”等5个命题与原理,以及同和异(同一性与差异性)两个概念的对立统一辩证本性,可以阐发墨家的辩证理论思维和辩证逻辑思想,并为现代生活寻求启示与借鉴。

关键词: 墨家;辩证理论思维;天下物无全美

墨家逻辑是中国古代“名辩学”的高峰,近现代学者把墨家逻辑称之“墨辩”。墨辩范围较广,包含现今被列入认识论和方法论(主要指辩证法)的若干内容。在广义逻辑学的意义上,辩证法可以理解为辩证的方法论,或关于辩证思维的形式、规律和方法的科学。对思维规律科学的深入研究,是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的。

一、“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的辩证原理

《墨子》有佚文说:“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显示中华民族绝妙的辩证哲理。

“甘瓜”和“苦蒂”,相互依赖、渗透、联结和转化,是《墨经》所谓“同异交得”(对立统一)的一例。甘苦是对立概念。“蒂”是瓜果和枝茎相连结的部分,成语有“瓜熟蒂落”。苦蒂是甘瓜的前因,甘瓜是苦蒂的后果;无苦蒂,不能长甘瓜;无甘瓜,苦蒂会凋零。这是自然辩证的哲理。

《墨经》列举众多“同异交得”(对立统一)的辩证事例。“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是再添一例。“天下物无全美”,等于说“所有天下的事物都不是尽善尽美”,等于说“所有天下的事物都是不尽善尽美”。这是用全称命题的形式概括世界的普遍原理。任何事物都是美丑、长短等性质的对立统一。人无完人,白璧微瑕。把《墨子》“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作上联,可对以下联:“白璧微瑕,世上宝有小疵。”加上横批:“自然辩证。”颇具理趣。

“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是典型分析式科学归纳论证的浓缩。“甘瓜苦蒂”,是正反两面对立统一的典型事例。“天下物无全美”,是由“甘瓜苦蒂”典型事例来概括一般规律,这是个别和一般“同异交得”(对立统一)的辩证法。“甘瓜苦蒂”,因有“天下物无全美”的概括,而显示其典型意义;“天下物无全美”,因有“甘瓜苦蒂”的典型事例,而得其实证论证,科学实证。

“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可用《经下》的论证方式改写为:“天下物无全美,说在甘瓜苦蒂。”公式是:“所有S是P,说在S₁”。“所有S是P”:一般命题;“说在S₁”:用“S₁”的典型事例论证;“说在”:论据与论题论证关系的逻辑联接词。用《大取》的论证方式改写

为：“天下物无全美，其类在甘瓜苦蒂。”公式是：“所有 S 是 P，其类在 S_1 ”。“所有 S 是 P”：一般命题；“其类在 S_1 ”：用“ S_1 ”的典型事例论证；“其类在”是论据与论题论证关系的逻辑联接词。如此改写，逻辑脉络更为清晰。

《墨子》“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的哲理智慧，影响深远。汉无名氏《古诗二首》说：“甘瓜抱苦蒂，美枣生荆棘。”《左传·宣公 15 年》引谚语：“川泽纳污，山藪藏疾（毒害），瑾瑜匿瑕（美玉隐藏瑕疵）。”归结为“天之道”，即自然哲理。《吕氏春秋·举难》说，尺之木必有节目，寸之玉必有瑕疵，荐举人才，不可求全责备，只能权衡用其所长。

《墨子》佚文“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四库全书》征引 6 次。《四库》收唐马总《意林》卷 1 首引“《墨子》十六卷”语。除马总《意林》外，《四库》所收其他 5 种文献是：宋陆佃《埤雅》卷十六说：“瓜之脱华处也，其当谓之蒂。蒂，瓜系蔓处也。蒂味小苦。《墨子》曰：‘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也。’”宋施宿等《会稽志》卷十八说：“《墨子》曰：‘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也。’”

明徐元太《喻林》卷二十九说：“《墨子》曰：‘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也。’”清王夫之《诗经稗疏》卷一说：“《墨子》曰：‘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瓜之类不一，唯甜瓜正谓之瓜，甜瓜之蒂极苦。”清陈大章《诗传名物集览》卷九说：“瓜之脱华处，其当谓之蒂。蒂，瓜之系蔓处，蒂味小苦。《墨子》曰：‘瓜甘蒂苦，天下物无全美也。’”

隋唐史志都说：“《墨子》十五卷，《目》一卷。”合计为“十六卷”。唐马总编《意林》时，“《墨子》十六卷”名句“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尚存。今存明正统十年（1445）刊《墨子》53 篇，则遗落此语。

《墨子》53 篇，是流传至今最全的版本，比《汉书·艺文志》著录的《墨子》71 篇，已丢失 18 篇。《四库全书》收唐宋明清历代文献 6 种，都明说此语引自“《墨子》”，可信其为《墨子》语无疑。

唐贞元丁卯（787）柳伯存《意林序》说：“墨翟大贤其旨，精俭教垂后世，名亚孔圣至矣！”“圣贤则糟粕靡遗，流略则精华尽在。可谓妙矣！”“予懿（赞美）马氏之作，文约趣深，可谓怀袖百家，掌握千卷，之子用心也远乎哉！”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说，马总《意林》据南梁庾仲容《子抄》增损而成，录取比《子抄》更为精严。“今观所采诸子，凡世所不传者，惟赖此仅存。”这都证明马总《意林》所引《墨子》“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一语的可信性。墨家“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的辩证原理，至今仍是我们正确认识世界美丑是非的指针。

二、“同异交得”的辩证规律

《经上》说：“同异交得仿有无。”《经说上》举例解释说：“同异交得：于富家良知，有无也。比度，多少也。蛇蚓旋圆，去就也。鸟折用桐，坚柔也。剑犹甲，死生也。处室子母，长少也。两色交胜，白黑也。中央，旁也。论行、行行、学实，是非也。鸡宿，成未也。兄、弟，俱适也。身处志往，存亡也。霍，为姓故也。价宜，贵贱也。超城，运止也。”

“同异交得”，即同一性和差异性（矛盾性）互相渗透与同时把握。同一事物，有相异（对立）的性质，这是事物存在的性质，是世界观、本体论、存在论的命题和原理。而同时，这又是认识和思维的方法，即只有如此这般来认知和思考世界，才有可能获得符合实际的结论。所以，这又是认识论、方法论、逻辑学的命题和原理。

“同异交得”，是辩证法对立统一规律的别名，是世界观、认识论、方法论和逻辑学的核心命题与原理。“同异交得”，即同异兼得，“兼”，是兼有，合取；“交”，是交互，交错，交叉，渗透；“得”，是获得，占有，把握。

放眼世界，可见到处都存在着复杂多样的矛盾现象。《经说上》“于富家良知，有无也”，是墨家所举的第一个典型事例。有人家里有钱，这叫“有富家”，但是却没有良好的知识素养，这叫“无良知”；有人家里无钱，这叫“无富家”，但是，却有良好的知识素养，这叫“有良知”。同一个人，在“富家良知”的问题上，既有且无，是“有无”的对立统一，“同异交得”。

《经上》说“同异交得仿有无”，是从“富家良知，有无也”的典型事例，概括世界的普遍规律“同异交

得”。其推论方式是典型分析式的科学归纳推理。“同异交得仿有无”的意思是:理解辩证法“同异交得”规律的一个典型事例,是“有无”,“仿有无”:例如“有无”,例如“于富家良知,有无也”。“仿”:仿照,模仿,例如,典型事例。“仿”原作“放”,借为“仿”。《法仪》“放依以从事”,毕沅注:“放与仿同”;《说文》:“仿,相似也”;范耕研:“放借为方字,比方也”;高亨说:“放当读为比方之方”。“放”犹言“比方”,“例如”。

《经上》“同异交得仿有无”七字,分为两部分。第一个部分,是说有一个规律,它叫做“同异交得”;第二个部分,是说有一个典型事例,即“于富家良知,有无也”。“同异交得仿有无”七字的内在逻辑,是“观点加实例”。个别中有一般,一般寓于个别。从“于富家良知,有无也”的典型事例中,抽出一般原理“同异交得”;一般原理“同异交得”,依赖于“于富家良知,有无也”典型事例的论证,证实。《墨经》是奇书,奇在其辩证理论思维的奇妙、奇怪、奇特;《墨经》是浓缩的宝典,如果不能对其“浓缩的”含义解释清楚,其所包含的真理将永远被埋没。

《墨经》论证论题,常用举例的证明方式。“举例证明”就是归纳法。《墨经》论证一般原理,通常列举一至数个典型实例,但唯独本条,为证明“同异交得”的一般原理,竟一口气列举15个典型实例。

辩证法是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普遍规律,不是实例的总和。但在表述、宣讲和解释上,多举实例的好处是可以加深印象,帮助理解。人们对辩证法的理解和运用,是一个从无到有,由少到多,由浅入深,由量的点滴积累,逐渐进到质的飞跃变化的过程。

墨家总结和阐述“同异交得”的辩证规律,多举大量实例,足以震撼形而上学冥顽不灵的痼疾。品味墨家的精彩举证,领略其深邃绝妙的辩证意境,颇有趣。

“比度,多少也”:一个数,跟不同的数比较度量,既多又少。如齐国比鲁国大,却比楚国小,是既多又少;“六颗骰子”,是既多又少。古希腊智者普罗泰戈拉(前481—前411)说:“这里有六颗骰子,我们在旁边再放上另外四个,我们会说原来的骰子比后放的要多些;如果在旁边放上十二个,我们便会说,原来的六个是少些。”^①

“蛇蚓旋圆,去就也”:蛇和蚯蚓蠕动的运动方式,是既“去”(离开)且“就”(接近)。“鸟折用桐,坚柔也”:鸟儿筑巢,折取使用的梧桐树枝,既“坚”且“柔”:不坚不足以承重居住,不柔不利于编织成型。

“剑犹甲,死生也”:“剑”的作用,在于击刺消灭敌人,“甲”的作用,在于防护保存自己,消灭敌人,正在于保存自己。“剑”有类似“甲”的防护作用:致敌死,是为了保己生。这是“死生”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剑”之身。

“处室子母,长少也”:一妇女,比女儿“长”一辈,比母亲“少”一辈,是“长少”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人之身。“两色交胜,白黑也”:一物颜色,比甲物“白”(淡),比乙物“黑”(浓),是“黑白”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物之身。

“中央,旁也”:甲圆的圆心是乙圆的圆周,这是“中央”和“旁”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同一空间点。“论行、行行、学实,是非也”:言论和行动、行动和行动、学问和实际,既有“是”,又有“非”。“自以为是”者的错误,在于没有同时“自以为非”。

“鸡宿,成未也”:母鸡孵雏,雏鸡即将出壳,又未出壳时,是“成”和“未成”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物之身。高亨说,“鸡宿”,即鸡抱窝,孵雏。“兄弟,俱适也”:兄弟三人中的老二,说是“兄”或“弟”都合适,是“兄弟”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人之身。

“身处志往,存亡也”:一人身体处在这里,思想(志)却跑往别处,是“存亡”两种对立的性质共存于一人之身。《孟子·告子上》说,奕秋教下棋,“一人虽听之,一心以为有鸿鹄将至,思援弓缴而射之”(一心盘算,将有天鹅飞来,想用弓箭去射它)。《吕氏春秋·审为》《庄子·让王》说:“身在江海之上,心居乎魏阙之下。”《封神演义》第八回说:“身在林泉,心悬魏阙。”《儒林外史》第十一回说:“身在江湖,心悬魏阙。”鲁迅《书信集·致姚克》说:“身在江湖,心存魏阙。”这都是“身处志往,存亡也”的事例。从“身处志往”的角度说,是“存亡”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人之身。

①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2卷,三联书店1957年,第29页。

“霍，为姓故也”：古代繁体“霍”字，既指水鸟鹤，也指人的姓氏。说“霍”，不加解释，不知是指水鸟鹤，还是指人的姓氏。这是由于水鸟“鹤”字，兼用作人姓氏的缘故，产生一词多义的现象。一词多义，是对立统一的事例。“霍”、“鹤”古通。《经说下》：“狗假霍（指鹤）也，犹氏霍（姓霍）也。”

“价宜，贵贱也”：买卖双方谈妥一种商品的价格，对卖方说够“贵”，对买方说是够“贱”，才能使贸易成功。这是“贵贱”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同一价格之身。“超城，运止也”：以超越城墙为目标的竞技活动，既有运动，又有停止，这是“运、止”两种对立性质共存于一人之身。吴毓江解释：“超越城为运，已超越城则止也。”

《经上》“同异交得”辩证规律的论证，《经说上》共列举 15 个典型实例。墨家对“同异交得”辩证规律的总结和阐发，标志墨家已登上当时世界辩证哲学的最高峰。《经上》“同异交得”辩证规律的论证，是以同和异两个概念对立统一的辩证本性为核心的理论思维，是墨家科学思维的灵魂。

三、“两而勿偏”的辩证思维

《经说上》说：“权者两而勿偏。”“两而勿偏”，是墨家辩证理论思维和辩证逻辑的基本原理。“权”：权衡思考；“两”：两面，全面，整体；“偏”：一面，片面，部分。权衡思考，要遵守“两而勿偏”的原理，兼顾事物矛盾的两方面，不要只顾一方面。

《墨经》用“偏、体、特、或”表示部分，用“兼、二、尽、俱”表示整体，认为观察思考有部分和整体两种境界。《经上》说：“见：体、尽。”《经说上》解释说：“特者体也，二者尽也。”“见”：观察；“体”：部分、局部、一面；“尽”：整体、全局、两面；“体见”：部分观察；“尽见”：整体观察。《小取》说：“不可偏观也。”即不能片面观察。

“两而勿偏”的思维方法，提倡全面性原则，反对片面性弊端。任一事物的矛盾都有正反两面，不是只有一面。这是事物普遍存在的性质，是辩证法世界观的基本观点。根据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一致的原理，“两而勿偏”的思维方法是正确的，其反面“片面极端”是错误的。

“两而勿偏”的辩证法，俗称“两点论”，是正确的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其反面“片面极端”，是形而上学，俗称“一点论”，是错误的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

整体和部分，是反映事物统一性与可分性的一对哲学范畴。整体是部分的有机统一，部分是整体的构成元素。相近的术语，在数学上有集合和元素（集合和子集），管理学上有全局和局部，西方哲学史上有全和分，多和一。《墨经》把整体和部分，叫做“兼”和“体”。《经上》说：“体，分于兼也。”《经说上》举例解释说：“若二之一、尺之端也。”即“体”（部分）是从“兼”（整体）中划分出来的。如数学集合“二”中的元素“一”，线段中的点。数学集合“二”，是“兼”，即整体，它兼有其中两个元素“一”；线段（尺）是点（端）的集合，是“兼”，即整体，它兼有其中所有“点”（端）的元素。

整体和部分互相依赖和转化。整体不能先于或脱离部分而存在，没有部分就没有整体。部分归属、从属、纳入整体，形成整体的特性，受整体制约，没有整体就没有部分。整体和部分的区别和界限是相对、可变的。一个整体，包含部分。整体又可作为部分，归属于更上一层级的整体。部分则可以作为更下一层级的整体，包含再下一层级的部分。整体和部分，是世界观的重要范畴。整体和部分的对立统一，是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的重要原理。把握整体和部分的对立统一，是正确认识与改造世界的必要条件。

《墨经》对“兼”和“体”范畴的规定，有广泛影响。《资治通鉴·唐太宗贞观二年》载魏征说：“兼听则明，偏听则暗。”墨家“两而勿偏”的名言，是中华民族辩证理论思维的基本原则，有重大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四、“不能而不害”的辩证人才学定律

《经下》说：“不能而不害，说在容。”《经说下》举例解释说：“举重不举针，非力之任也。为握者之奇偶，非智之任也。若耳目。”墨家“不能而不害”的名言，揭示人才学的一个普遍规律，即任何一个人的才

能,都是“能”和“不能”的“同异交得”、对立统一。

这里“容”是面容,指面部器官;“举重不举针”,是举重运动员,不善举针绣花;“为握者”,是古代握筹计算的数学家;“奇偶”,是谈话和辩论。《庄子·天下》成玄英疏解释说:“独唱曰奇,对辩曰偶。”整条意思是,人有所不能,但不是害处,这就像面部器官耳目等,各有所能,各有所不能,其所不能,不害其所能。如举重运动员,不善举针绣花,因举针绣花,不是大力士的任职专长;握筹善算的数学家,不能讲演辩论,因讲演辩论,不是长于数学智慧者的职业专长。论证的理由在于:用面部器官耳目的作用和局限类比:耳能听,不能看,不害其能听;目能看,不能听,不害其能看;耳目各有任职专长,不能互相替代。

《经下》“说在容”是提示语,提示论证“不能而不害”的论题,理由在于“容”。《墨经》简化浓缩的编写体例,适应墨子学团背诵记忆的需要。这里把论证论题的理由简化浓缩为一个“容”字,已简到最简,无可再简,真可谓“大道至简”。

“说”即推理论证。《小取》:“以说出故。”“说在”,是《经下》的特殊表达方式,格式化的翻译是:“论证的理由在于”,其论证的理由,若是列举一般概念,则与论证论题构成演绎论证;若是个别事实,则与论证论题构成归纳论证;若是列举与论题主项相似的个别事例,则与论证论题构成类比论证。

本条“说在容”,是列举与论题主项相似的事例,与论证论题构成类比论证。“说在容”和《经说下》“若耳目”,意即:论证的理由在于,用面部器官耳目的作用和局限类比,耳能听,不能看,不害其能听;目能看,不能听,不害其能看;耳目各有任职专长,不能互相替代。

“举重”力士,是归纳“不能而不害”论题的个别事例。战国社会重军事,尚武艺。“举重”角力,是讲武比赛游戏的重要项目。《史记·秦本纪》记载:秦武王有力好戏,爱好“举重”角力的游戏比赛,大力士任鄙、乌获、孟说皆被任命为秦朝大官。任鄙力气大,能“自极于权衡”,严格遵守法制,前294年被任命为秦汉中郡守。乌获据说能举重千钧(三万斤),活到80岁。孟说是秦武王“举重”角力的教练兼助手。前307年8月,秦武王带孟说,到周的洛阳举鼎,举起龙文赤鼎,两眼出血,绝膑(折断颈骨)而死,孟说被灭族。孟说是齐国人,力气大到“能生拔牛角”。

《孟子·滕文公上》引孔子说:“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由于国君的爱好的,民间就涌现了著名的大力士。有的民间大力士,暗藏沉重铁锥,被用为刺客。前257年,魏公子无忌(信陵君)窃符救赵,从隐士侯嬴处,访得屠者大力士朱亥,用暗藏40斤铁锥,击毙将军晋鄙,夺得兵权,假托君命救赵。张良从沧海君处,访得大力士,用重120斤铁锥,狙击秦始皇未遂。《经说下》“举重不举针,非力之任也”,反映历史事实。

“为握者”的智慧,是归纳“不能而不害”论题的又一个别事例。古代用竹、木、骨、铁等制作的计算工具,叫算筹。用算筹计算,称筹算,筹策。《老子》二十七章说:“善数,不用筹策。”《汉书·律历志》说:“其算法用竹,径一分,长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为一握。”算筹直径0.23厘米,长13.86厘米,271枚捆成六角形的捆,叫“握”。《经说下》“为握者之奇偶,非智之任也”,反映历史事实。

术业有专攻。握筹善算的数学家,由于特化专长不同,不善讲演辩论。数学智慧的专长,不以善于讲演辩论为必要条件。所谓“奇”,即“独唱”,指讲演,谈话,一个人说;“偶”,即“对辩”,指辩论。《耕柱》载墨子对弟子说:“能谈辩者谈辩。”“谈辩”,指谈话辩论,即“奇偶”。

本条“不能而不害”的论点,以“举重”和“为握者”两项为论证的论据,举一反三,连类而及,可列举更多同类事例。如某人有勇武之力,英雄气概,敢于上山搏猛虎,却无游水技艺,惧怕深水,不敢下海拯救溺水者,是“不能而不害”的一例。

《经下》和《经说下》原文仅33字,言简意赅,理趣无穷。“不能而不害”,从本条整体语境来看,其完整的意思是“不能不害其能”。如耳朵不能看,不害其能听;眼睛不能听,不害其能看;举重运动员不能举针绣花,不害其能举重;握筹善算的数学家,不能讲演辩论,不害其能善算。

《墨经》用省略浓缩手法把“不能而不害其能”的完整表达,简化为“不能而不害”的纲领提示语。在墨家学团的领域内,不会产生“词不达意”、“以辞害意”的弊病。这里使用古代辩者惯用的“悖论”式语构,有简练易记的修辞效果。

“悖论”式语构，类似辩者（名家）的奇辞怪说：奇怪的命题论证，对应于英文 paradox，即与通常见解对立，违反常识，超脱尘俗，似非而是的言论，也叫奇论、怪论、诡论、反论、异论、悖论、谬论、佯谬和自相矛盾的议论。常识的见解是“不能而害”（不能而有害），墨者偏说“不能而不害”，是违反常识的悖论（paradox）。但墨者能讲出其中蕴涵的精妙哲理，令人惊异。从今日科学观点看，墨者“不能而不害”的悖论式语构，像辩者的奇辞怪说一样，有耸动天下、启发深思的修辞效果。其中蕴藏的精妙哲理，可视为辩证的人才学定律，足以启发今人，全面看待人才，充分发挥贤人智士治国安邦，经世济民的社会作用。

五、“是久与是不久同说”：辩证法的代数学

《经下》说：“是是之是与是不是之是同，说在不殊。”《经说下》解释说：“是不是，则是且是焉。今是久于是，而不于是，故是不久。是不久，则是而亦久焉。今是不久于是，而久于是，故是久与是不久同说也。”墨家“是久与是不久同说”的意思是：对任一事物的存在而言，说“是久”，跟说“是不久”，都同样成立。因为“久”（长久，指事物存在时间的绵延），是一个相对的概念。一个人活 90 岁，比活 80 岁者为“久”，比活 100 岁者为“不久”。

俄国作家赫尔岑（Herzen, Aleksandr, 1812—1870）说，辩证法是“革命的代数学”。本条是刻画世界普遍运动变化的“代数学”。它用古汉语的指示代词精心建构，是战国时期墨家的杰作。对此，如果不加以正确解读，它将完全是不知所云的“天书”，像是相声演员练习发声器官灵活性的“绕口令”，文字形状和发声雷同近似，却完全不解其意。如果予以正确解读，则是妙不可言的辩证法“代数学”。

《经下》“是是之是与是不是之是同，说在不殊”，是比较两种变化过程。我们先解释这句话中共出现 6 次的“是”，它是一个古汉语指示代词，意即：“这，这个，这样。”它像代数符号“x”，可以带入任何具体内容，如“树”、“马”、“牛”等，意义不变。

被比较的两种变化过程是：

第一，现在是“是”（x），将来还是“是”（x）。如一颗杨树，生长 50 年，在 50 年中“是树”（x），在第 51 年“还是树”（x）。这棵杨树，就前 50 年而言，叫“是是之是（x）”。

第二，现在是“是”（x），将来变成“不是”（非 x）。如一颗柳树，生长 50 年，第 51 年被砍伐，做成桌子。这颗柳树在前 50 年中“是树”（x），在第 51 年“不是树”（非 x）。这棵柳树，就前 50 年而言，叫“是不是之是（x）”。

试比较这两种变化过程：这棵杨树，就前 50 年而言，叫“是是之是（x）”；这棵柳树，就前 50 年而言，叫“是不是之是（x）”。它们的共同点是：就前 50 年而言，“都是树（x）”。这就叫：“是是之是（x）与是不是之是（x）同，说在不殊。”意即：在上述两种变化过程中，就其前面肯定的阶段（50 年）而言，都是“是”（x）。用代数的语言说：“都是 x”，x 用“树”代入。

于是，《经下》“是是之是与是不是之是同，说在不殊”的正确解释如下：

比较两种变化过程。第一种：现在是“是”，将来还是“是”。第二种：现在是“是”，将来变成“不是”。在这两种变化过程中，就现在都是“是”这一点说，是相同的，论证的理由在于，在这两种情况下，现在都是“是”这一点，没有差别。

《经说下》说：“是不是，则是且是焉。今是久于是，而不于是，故是不久。是不久，则是而亦久焉。今是不久于是，而久于是，故是久与是不久同说也。”其意思即：现在是“是”，将来变成“不是”。但就现在来说，这个“是”仍然是“是”。现在这个“是”，维持其为“是”已经很久了，于是不再是“是”，而变成“不是”，所以现在这个“是”，又有其“不久”的一面。

现在这个“是”，虽然有其“不久”的一面，但就现在来说，这个“是”，仍有其相对长久的一面。现在这个“是”，不能长久地维持其为“是”，但是又在一定限度内，长久地维持了这个“是”。所以说：现在这个“是”是长久的。又说：现在这个“是”不是长久的。这两种相反的说法，都同样成立。

再代入上述柳树的例子解释即：现在是柳树，将来变成不是柳树（变成桌子）。但就现在来说，这棵柳树仍然是柳树。现在这棵柳树，维持其为柳树，已经很久了，于是不再是柳树，而变成不是柳树（是桌

子),所以现在这棵柳树,又有其“不久”的一面。现在这棵柳树,虽然有其“不久”的一面,但就现在来说,这棵柳树,仍有其相对长久的一面。现在这棵柳树,不能长久地维持其为柳树,但是又在一定限度内,长久地维持了这棵柳树。所以说,现在这棵柳树是长久的。又说,现在这棵柳树不是长久的。这两种相反的说法,都同样成立。

代入其他例子,如“马”、“牛”等一样,所以说,《经下》的绝妙概括,是辩证法的“代数学”。

“久”与“不久”这两种相异对立的性质,共存于同一事物(如“树”、“马”、“牛”等)之身,是《经上》论证“同异交得”的又一典型例证。

“是”犹如说“A”,“不是”犹如说“非 A”。“久”指时间的延续,意味着事物或概念本质的相对稳定性;“不久”指这种稳定性的界限,即质变,指一事物性质改变,变为别的事物,即《经说下》所说“知是之非此也”。任何事物或概念,不论其存在时间的长短,都是“久”与“不久”的对立统一。如一棵柳树,生长50年,50年后被加工为桌子,在这50年之内,就是“久”。而就其变为桌子而言,又是“不久”。一粒种子,存放一年,这是“久”;一年后种在地里,长成庄稼,这是“不久”。

《墨经下》对这种现象高度抽象、概括,表达出概念确定性和灵活性、变动性的“同异交得”(对立统一)。这是墨家用古汉语代词作变项符号,对辩证法的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形式化、公式化的尝试,表现出墨家高度的哲学智慧和理论思维水平。墨家“是久与是不久同说”的名言,至今仍是我们观察认识世界时空变化的正确指针。

The Dialectical Theoretical Thinking of Mohist School

Sun Zhongyuan (Professor,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Abstract: Theoretical thinking is a kind of thinking which is used to hold the laws of things in the form of propositions and principles. The essence and the core of theoretical thinking is dialectics and dialectical logic, the premise of which is the study of the dialectical nature of concepts. This paper analyses five propositions and principles of Mohist School, which contains the proposition and principle that the melon is sweet, but the stalk is bitter. Nothing is absolutely perfect in the world, explicates the dialectical theoretical thinking and dialectical logical thought of Mohist School, and seeks for the inspiration and reference of modern life from Mohist theory.

Key words: Mohist School; dialectical theoretical thinking; nothing is absolutely perfect in the world

●作者简介:孙中原,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墨子学会副会长,台湾东吴大学客座教授;北京100872。

●责任编辑:涂文迁

